附件1

2022年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

推 荐 表

候选人姓名：

工作单位：

推荐单位：

填报日期：2022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照片 |
| 民 族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籍 贯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学 历 |  | 学 位 |  |
| 毕业院校 |  | 所学专业 |  |
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 |
| 专业技术职务 |  |
| 办公电话 |  | 手 机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 编 |  |
| 推荐领域 | □面向世界科技前沿 □面向经济主战场 □面向国家重大需求 □面向人民生命健康□社会服务 |
|  |
|  |
| 学习工作经历 | 起止年月 | 在何单位从事何工作（（学习工作经历从中专或大学毕业后填起，含科普工作经历）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主要事迹（1500字左右），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候选人感人事迹、精神风貌和社会影响情况。 |
| 感人故事（1—2个，1000字以内）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个人声明 | 本人接受推荐，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，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，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。候选人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、廉洁自律、道德品行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。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。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推荐单位意见 | 对候选人主要事迹和学风道德等方面作出评价，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。（由自治区党委宣传部、自治区科协、科技厅统一填写）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